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沣东新城自然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大队耕地垃圾清运服务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沣东新城自然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大队耕地垃圾清运服务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钜钧运输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3人，营业收入为3891万元，资产总额为214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签章： 西安钜钧运输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 2023 年 8 月 2 日

